

# 國立政治大學創新國際學院學士班

## 學生辦理英語相關活動補助辦法

民國 113 年 10 月 01 日系務會議通過

### 一、目的

為響應「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鼓勵創新國際學院學士班學生主動籌辦以英語為主要語言的各類學習與實踐活動，擴大學生的英語使用情境，並提升其英語應用能力，使活動與課堂學習相互輔助，增進學生的雙語溝通技巧。

### 二、補助對象

- (一) 創新國際學院學士班學生組成之團體（四人以上）。
- (二) 團體成員中，至少一半應為本國籍學生。

### 三、補助須知

#### (一) 補助活動類型

1. 以英語為主要進行語言的活動，例如：雙語閱讀工作坊、英語演講比賽、自主英語學習小組、英語志工服務等。
2. 含有商業行為（如販售）或僅為聯誼性質的餐會活動，恕不補助。

#### (二) 補助經費

1. 每場活動補助金額上限為 3,000 元。
2. 補助項目包括：講師費、文宣印刷費、餐費，並採取實報實銷方式。
3. 實際補助金額由系辦根據活動計劃及預算審核情況進行增減。如活動費用超過限額，須經系務會議討論決議。
4. 每個團體每學期最多補助 2 項活動。補助申請順序依活動內容及申請時間決定，如有爭議，系辦擁有最終決定權。

- (三) 申請者不得就同一活動重複申請校內其他單位的補助，如經查重複補助，將全額追繳補助款。

### 四、申請作業

(一) 申請文件：繳交活動計畫書與預算表。(附件一)

(二) 申請期限：活動前至少一個月提出申請。

## 五、核銷程序

(一) 核銷需繳交之資料

1. 活動經費支出明細表。(附件二)

2. 正本收據（請整理好用迴紋針夾妥，勿黏貼）

(1). 學校抬頭為「國立政治大學」，學校統一編號：03807654。

(2). 若使用統一發票，必須提供正式發票，不得使用普通收據。  
三聯發票應附上扣抵聯與收執聯。

(3). 原始憑證應詳列品名、數量、單價及總價。若為收據，須加蓋發票章。

3. 活動成果報告(附件三)：

(1). 內容包含活動宗旨（100字以內）、內容簡介（至少150字）、活動成效與反思（至少200字），並附至少五張活動照。

(二) 核銷期限

活動結束後2週內。逾期恕不予受理。

(三) 核銷流程

1. 將紙本文件於上班時間提交至系辦。

2. 電子檔發送至 [oiic.nccu@gmail.com](mailto:oiic.nccu@gmail.com)，主旨為「學生英語活動核銷」。

## 六、經費來源

補助金額將依據本系年度預算支應。如年度經費不足，系辦可調整補助名額或金額，甚至中止補助計畫。

## 七、施行與修正

本補助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